

假冒中国人的自白

李香兰——我的前半生

山口淑子

藤原作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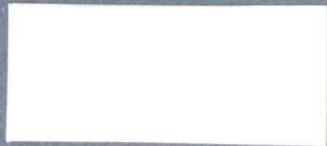


假冒中国人的自白

李香兰

——我的前半生

〔日〕山口淑子 藤原作弥 著
巩长金 孟瑜译



李香兰——我的前半生

(日) 山口淑子 著

译者
金瑜
巩长孟 珠译

解放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平安里三号)

新华书店经销

解放军出版社激光照排

一二〇二工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3 印张 280 千字

1989 年 2 月第 1 版 1989 年 2 月 (北京) 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 000

ISBN 7-5065-0728-5 / I · 101

定 价: 4 · 85 元

影星时代的李香兰





[上] 淑子刚出生时的父与母。



[下] 淑子二岁时的父与母。



[上] 与中国的女明星们在一起。

自左：白虹、姚莉、周璇、

李香兰、白光。

[下右] 白光和李香兰。

[下左] 李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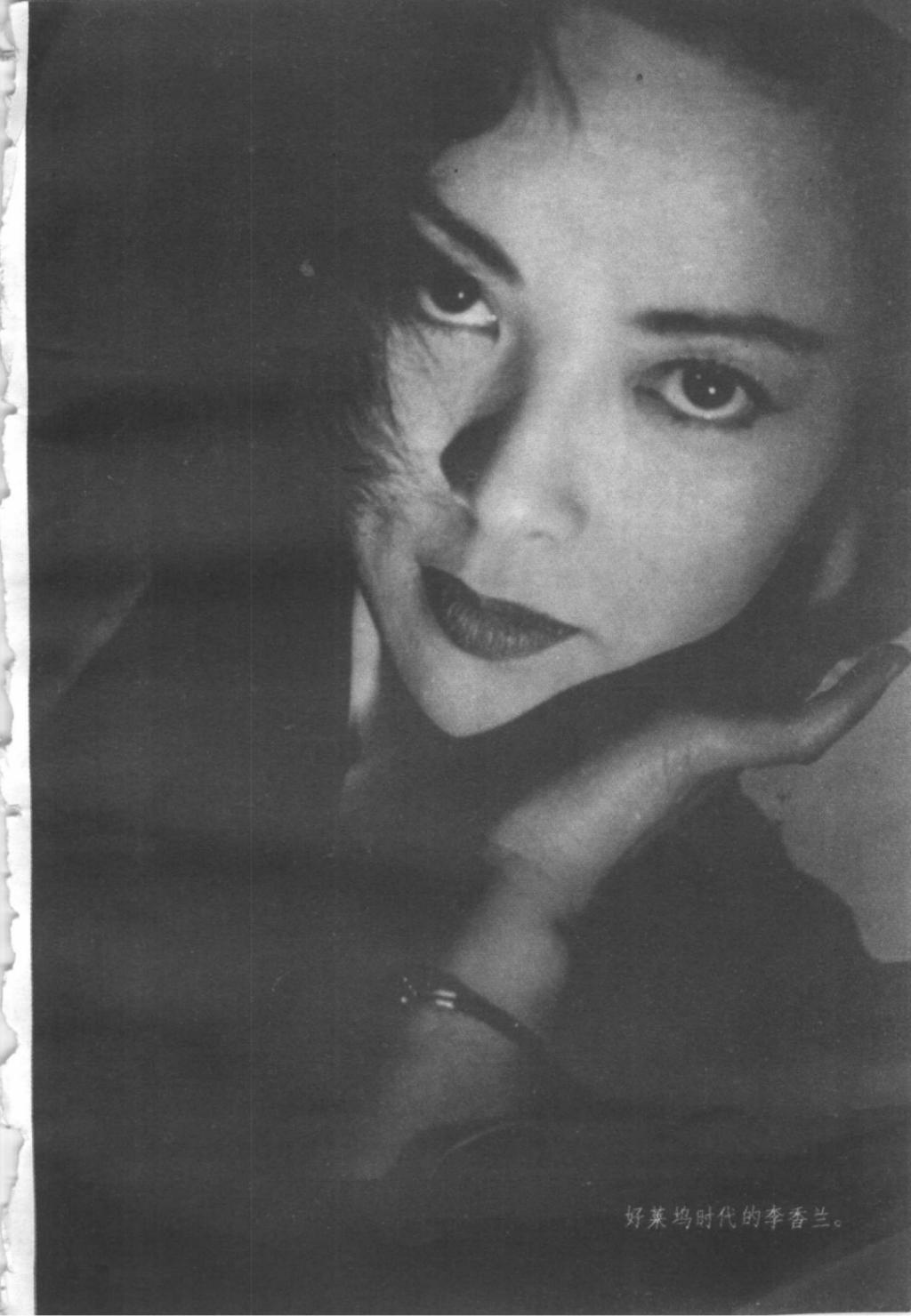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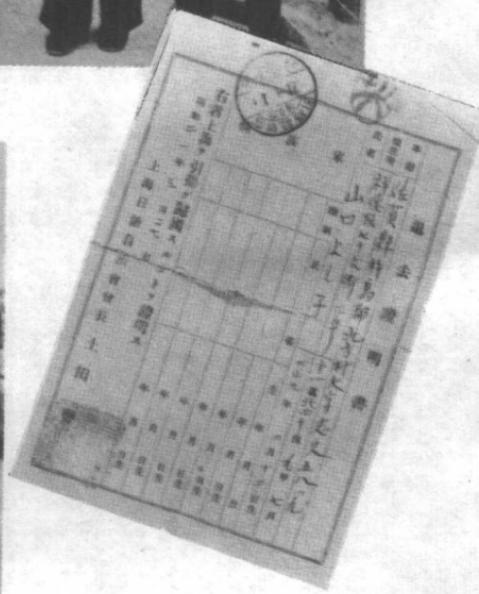
[上][下]李香兰
在影片《苏州
之夜》中。

合演者：佐野周二。





好莱坞时代的李香兰。



[上][下] 战后寄居在镰仓川、喜多长政先生家时期（1946年）。



[上] 在缅甸仰光，与外交官大鹰弘结婚。
两侧为原大使夫妻（1958年）。

[中][下] 新婚后，成为专业主妇的时期。



〔上〕柳芭（中央）与其双亲。

〔中〕柳芭的伯母斯坦娜和其表姐费拉（左）（1941年于上海）。

〔下〕贝拉·玛泽尔女士（1984年于纽约）。



译 者 的 话

本书是山口淑子（现日本参议院议员一大鹰淑子），以她的艺名—李香兰所写的一本自传体回忆录。

李香兰，是日本侵华时期红极一时的歌星和明星。一九二〇年二月十二日出生在中国东北沈阳近郊的北烟台，后随其父山口文雄移居抚顺。一九三三年，在奉天（沈阳），被其父的结义兄弟、伪沈阳银行总裁李际春认为义女，取名李香兰；一九三四年，在北京又被伪天津市长潘毓桂收为义女，改名潘淑华，进入北京翊教女中，从此她便由一个地地道道的日本人，逐渐变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冒牌中国人。

一九三三年，她首先被奉天放送局（现辽宁广播电台）吸收为演唱“满洲新歌曲”的歌手，一九三八年，则以李香兰的艺名，成为满洲映画协会（现长春电影制片厂）的正式演员。从此，她作为被日本军国主义者在文化领域推行侵华政策所利用的工具，先后主演了《蜜月快车》、《富贵春梦》、《冤魂复仇》、《东游记》、《白兰之歌》、《黄河》、《迎春花》、《支那之夜》、《我的黄莺》和《万世流芳》等影片，随之而走红，成为东方大明星。

另外，她还演唱和灌制了许多唱片，如：《白兰之歌》、《苏州夜曲》、《支那之夜》、《何日君再来》、《夜来

香》、《卖糖歌》、《戒烟歌》等歌曲。这些靡靡之音不仅麻痹了当时人们的抗日斗志，也风靡了整个日本。一九四一年，她初次在东京日本剧场公演时，群众为了抢购戏票，曾造成了排队七圈半的骚乱事件。

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后，她在上海被国民党当局以“文化汉奸罪”和“间谍嫌疑罪”关押，险些被判处死刑。后来，军事法庭根据她提出的日本国的“户籍誊本”和其他旁证，证实了她确是冒充中国人的日本人之后，只给予“在伦理和道义上背叛了中国”的谴责，随后将她释放并遣返日本。这一点同男装女谍川岛芳子恰恰相反——川岛芳子本是中国人而冒充日本人，最后拿不出日本国的“户籍誊本”，结果被枪毙。

李香兰在一九四六年四月被遣返回国后，立即以山口淑子的真名重登影坛，又拍了许多电影。一九五〇年赴美，在美国影城好莱坞和百老汇等地演出。一九五一年，与雕刻家美籍日人勇·野口结婚，五年后离异。一九五八年，退出影坛与外交官大鹰弘结婚。一九六九年，出任电视台宽屏幕主持人，为了采访新闻跑遍了世界各地。一九七四年，被选为参议院议员。一九七八年，曾以环境厅政务次官的身分，访问了别离三十二年的中国。

本书是山口淑子以其前半生的坎坷经历，所写的一本带有传奇色彩的自传体纪实文学作品，在文字上，语言风俗学家藤原作弥先生做了加工润色。全书内容翔实，且兼有许多鲜为人知的历史插话，既是她对自己假冒中国人的忏悔，又是她以见证人的身分对日本侵华的自省和揭露。作为研究日本军国主义在文化领域的侵华罪行，当是一本很有价值的参考著作。

本书于一九八七年七月二十日在日本初版后，立即成为一本畅销书而走俏，不到四个月，就重印了十版。本书即根据新潮社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第十二版本译出。

著者作为一个日本人，对当时的历史背景和人物，势必有自己的立场和观点，甚至对某些人物有同情之处，希望读者在阅读过程中进行分析、辨识。

再有，著者对于一些历史事件的名称和中国东北地区的地名，仍沿用了当年的名字，如：将“九一八事变”称之为“满洲事变”、“七七事变”称之为“支那事变”、“沈阳”称之为“奉天”、“长春”称之为“新京”、伪满洲国傀儡政权称之为“满洲国”等等，为了保持历史的原貌，译者采取了直译加引号或加注的办法，未加更改。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出现一些疏漏和贻误，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八八年七月

目 录

译者的话	(1)
第一章 抚顺时代	(1)
第二章 奉天时代	(21)
第三章 北京时代	(44)
第四章 天津时代	(67)
第五章 李香兰的诞生	(88)
第六章 新京时代	(110)
第七章 《苏州夜曲》时代	(133)
第八章 日本剧场七圈半事件		
——抢购戏票的骚乱事件	(155)
第九章 我的青春罗曼史	(180)
第十章 两个 Yoshiko		
——淑子和芳子	(203)
第十一章 虚幻的电影		
——两部付诸东流的影片	(230)

第十二章	《万世流芳》.....	(254)
第十三章	《夜来香幻想曲》.....	(280)
第十四章	一九四五年在上海	(307)
第十五章	再见了! 李香兰	(330)
附 章	告别了李香兰之后	(355)
	结束语.....	(402)
	译者后记.....	(408)

第一章

抚顺时代

对中国大陆的回忆，要从抚顺开始谈起。

以大型露天开采煤矿闻名的抚顺，是满铁^①经营的一个煤都。在它那蓝黑色露天煤壁上，筑起的螺旋状层层梯道，象漩涡般伸向谷底的场景，至今还能浮现在我的眼前。还有那沥青色的煤层、货车的行列、远处鸣叫的汽笛、工厂那飘向远方的溟蒙烟缕以及那渐渐沉入大峡谷去的红太阳……也历历在目。

我于一九二〇年（大正九年）二月十二日，出生在中国东北辽宁省会沈阳市（旧奉天）近郊的北烟台，生后不久，全家便搬到抚顺，所以，幼女时期的记忆，几乎全是抚顺。

那行将沉入高粱地去的满洲落日，固然迷人，而抚顺的夕阳，与规模宏伟的露天煤矿的景色相辉映，也同样令人向往。因为这里的夕阳，把开放在煤矿路边的马蓼花染得更加鲜红。

尽管煤矿的景色是那样壮观，可离我的家却很远。我的家是在市中心的东六条街，而煤矿却在南郊外。在小学时期，除了郊游或学校在授课中所组织的参观外，是很少

^①满铁：即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抗日胜利后，与中东铁路合并为中国长春铁路局。